**关于选拔学生赴法国西布列塔尼大学交流学习的通知**

教务处[2018]66号

各相关学院：

根据我校与法国西布列塔尼大学签订的友好交流协议，我校拟选拔学生于2018-2019学年赴西布列塔尼大学文学与人文学院实用外语系（以下简称LEA）交流学习，交流期限为1-2个学期。

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及条件**

1.范围：外国语学院法语专业2016级在校本科生；

2.条件：

（1）品德优良，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法及纪律处分记录；

（2）学风端正，努力刻苦，成绩优秀，无不及格课程；未注册修读辅修专业；

（3）身体健康，有旺盛的学习精力和较好的适应能力；

（4）现所学专业与交换所学专业及课程相同或相近

（5）经济条件良好，能够承担学习相关费用，未欠缴学费。

**二、选拔程序**

凡符合条件的学生，经所在学院同意，均可自愿报名。报名学生需向国际交流合作处提交《潍坊学院赴国（境）外学习报名申请表》（附件1）及相关证明材料，签定《潍坊学院外派访学学生保证书》（附件2）。

国际交流合作处会同教务处依照公开、公平、择优的原则进行选拔，确定派出学生名单。

**三、学分认定及学籍管理**

1、我校承认交流学习期间学生在西布列塔尼大学取得的学分，访学期间取得的学分数不能低于同期我校该专业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核心课程的学分数,并由教务处记入学生成绩档案，作为我校学籍考核的依据。课程学分认定程序及要求参照《潍坊学院分互认与课程置换管理办法》（潍院政字〔2018〕11号）相关规定执行。

2.结束交流学习后，学生应按时回校并在返回后一周之内持《潍坊学院学生国（境）外交流学习回校报到表》和不少于1500字的赴法交流总结（或学习心得）等材料到所在学院、国际交流合作处、教务处办理回校报到手续。未按规定办理报到注册手续者，不能参加学校相关教育教学活动。超过两周不注册者，按放弃学籍作退学处理。

1. **项目类别**

1.一般交换学习项目：面向法语水平达到欧洲语言标准考试B1级及以上的学生，交流学习时间为1-2个学期；

2.LEA学士文凭项目：面向法语水平达到欧洲语言标准考试B2级的学生，交流学习时间为2个学期，交流学习期满，考试合格后可取得LEA学士文凭。

3.LEA大学文凭-大学目标法语课程项目：面向法语水平达到欧洲语言标准考试A2级的学生，交流学习时间为2个学期，交流学习期满，成绩合格，可取得法语学习证书（DELF）B2级和法语预科文凭，可申请就读法国西布列塔尼大学，详情请参阅附件2。

**五、有关费用**

1.参与交流学习项目的学生应正常缴纳潍坊学院学费；

2.法国西布列塔尼大学项目收费：

（1）一般交换学习项目：免收学费、注册费。

1. LEA学士文凭项目：只收取注册费400欧元左右。
2. LEA大学目标-法语课程项目：学费、注册费等合计3650欧元。

3.赴法国前健康查体、办理签证等费用及交流学习期间的生活费、保险费、差旅费等有关费用自理。由于在法国看病费用非常昂贵，建议购买法国医疗保险，费用为200欧左右。

**六、报名时间：**

请报名赴法国交换学习的学生于2018年7月2日前将申请材料

报送国际交流合作处。

**七、报名地址及联系电话**

地 址：国际交流合作处 行政楼405室

联 系 人：杨雪 电话：8785222

项目咨询：王珊珊 电话：13863659533

国际交流合作处 教务处

2018年6月1日